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2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纯债信用债券（LOF）
场内简称	银华纯债 LOF（扩位证券简称）
基金主代码	16182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8 月 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58,033,484.3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信用债券为主要投资对象，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持有人提供稳健的当期收益和总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和企业的财务状况进行分析，对信用债券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自上而下确定组合久期并进行资产配置，自下而上进行个券的选择，重点对信用债品种的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进行度量和定价，同时结合市场的流动性状况，利用市场对信用利差定价的相对失衡，对溢价率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信用债券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168,837.44
2. 本期利润	24,336,407.3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11,965,102.6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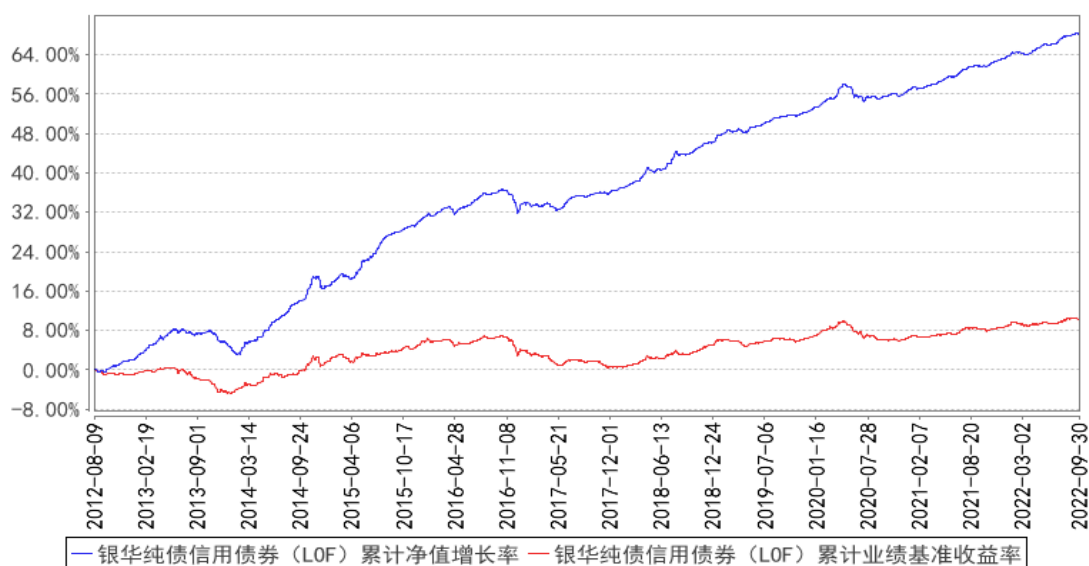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8%	0.05%	0.73%	0.05%	0.35%	0.00%
过去六个月	2.28%	0.05%	1.03%	0.04%	1.25%	0.01%
过去一年	4.04%	0.05%	1.73%	0.05%	2.31%	0.00%
过去三年	10.82%	0.06%	3.81%	0.07%	7.01%	-0.01%
过去五年	23.86%	0.06%	8.27%	0.06%	15.59%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8.11%	0.08%	10.16%	0.08%	57.95%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纯债信用债券（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信用债券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丹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2 月 23 日	—	8.5 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投资管理三部固收研究部宏观利率研究员、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8 日担任银华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2 月 23 日起兼任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兼任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 24 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7 日起兼任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兼任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 月 26 日兼任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9 月 8 日起兼任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20 次，原因是指数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三季度，相比于受到疫情严重冲击的二季度而言，经济增速大概率有所回升。不过从

季度内经济运行情况来看，未能延续 4-6 月的持续改善势头，经济动能相较二季度末或有所弱化。由于同比读数受基数因素影响较大，可以重点观察 PMI 等具有环比含义的指标。6 月至 9 月，中采制造业 PMI 分别为 50.2、49、49.4、50.1，在 7-8 月明显滑坡，9 月回到荣枯线上方；不过财新制造业 PMI 持续走弱，分别为 51.7、50.4、49.5、48.1，中小企业经营压力可能更大。6 月至 9 月，中采服务业 PMI 分别为 54.3、52.8、51.9、48.9，下滑明显。多方面因素叠加导致了经济压力增大：一是 7 月出现居民还贷情况，冲击市场信心，7 月地产销售出现大幅回落；二是 8 月至 9 月上旬，以及 9 月底以来，全国出现两轮较大范围的疫情反弹，疫情对经济运行尤其是线下服务业造成明显冲击；三是海外央行聚焦于控制通胀，持续大幅收紧货币政策，外需下滑压力逐渐显现，PMI 新出口订单分项由 6 月的 49.5 下降至 9 月的 47；四是 7-8 月极端高温天气抑制了部分地区的生产和施工活动，不过这一因素在 9 月基本消退。为对冲经济下行压力，稳增长政策进一步加码，包括增加 3000 亿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额度、盘活 5000 多亿专项债结存限额、设立 2000 亿设备更新改造专项再贷款、启动 2000 亿“保交楼”纾困基金等。基建投资是稳增长重点抓手，同时“保交楼”也得到政策高度重视，使得建筑业成为经济中表现较强的环节，6 月至 9 月的中采建筑业 PMI 分别为 56.6、59.2、56.5、60.2，不过经济整体内生动能偏弱的格局仍有待扭转。此外，9 月最后两日多部委相继出台包括阶段性取消部分城市首套房贷利率下限、下调首套公积金贷款利率、换房可退售房环节个税等政策，对地产市场的作用效果也还有待观察。物价方面，8 月 CPI 同比读数持平于 6 月的 2.5%，而核心 CPI 同比由 6 月的 1%降至 8 月的 0.8%，内需偏弱继续压制核心通胀；PPI 同比读数由 6 月的 6.1%降至 8 月的 2.3%，延续下行趋势。

2022 年三季度，7、8 月收益率持续下行，9 月有所回升，整体较上季度下行，信用利差压缩。7 月初央行虽缩减逆回购投放量，但资金面保持高度宽松状态。资金利率出现进一步下行，下探至 1.1%左右。与此同时，国内疫情多点散发，居民还贷情况、地产销售高频数据再度回落，政策层表述降低了强刺激预期等多重因素叠加，也使得市场对经济基本面的预期有所下修。债券收益率呈现持续下行态势，信用利差进一步压缩。8 月 15 日，央行超预期调降公开市场操作利率 10bp，激发市场做多情绪，尤其是对此前表现相对矜持的 10 年及以上的长久期利率债品种展开一轮追逐，期限利差压缩，债券收益率平坦化下行。8 月下旬，收益率再度进入震荡走势，先是在资金利率边际抬升叠加止盈情绪影响下有所回升，月底又在疫情加剧的带动下回落。9 月，资金面和海外市场及汇率走势对国内债市影响较大，债券收益率大多上行，利率债波动大于信用债。9 月上旬，债券收益率走势总体平稳，信用债收益率小幅下行。中下旬，央行缩量续作 MLF，且税期临近，跨季资金成本上升，同时美国 CPI 数据超预期、美联储加息预期升温，美债收益率大幅上行，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快速贬值，市场对汇率和海外市场的关注度上升，利率债、信用债收益率

均出现上行。月末两地产政策放松催化收益率继续上行。利率债方面，短端的 1 年国债收益率下行 10bp 至 1.85%，1 年国开债收益率下行 13bp 至 1.89%；长端的 10 年国债收益率下行 6bp 至 2.76%，10 年国开债收益率下行 12bp 至 2.93%；信用债方面，1、3、5 年 AAA 中票收益率分别下行 26bp、28bp、35bp，1、3、5 年 AA+中票收益率分别下行 24bp、29bp、26bp，1、3、5 年 AA 中票收益率分别下行 26bp、29bp、30bp，信用债信用利差压缩。三季度，本基金在债券配置上采取中性久期、适度杠杆的票息策略，根据市场变化不断优化持仓结构，并始终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敞口。

从三季度的经济运行情况来看，经济呈现弱修复状态，支撑来自于高温因素消退后的生产恢复、基建相关政策持续发力等。然而，疫情反复扰动以及地产仍然低迷两大压制因素尚未出现趋势性反转。三季度稳地产政策频出，尤其是 9 月最后两日多部委出台多项地产宽松政策，但行业出清仍在进行时，居民购房信心的恢复需要时日，对于政策放松的效果还有待更多观察。基本面方面，我们认为后续需要对出口链条的下行压力保持高度关注。2020 年疫情之后，海外强刺激+中国生产恢复更好，以及海外高通胀提升中国出口相对竞争力这两套逻辑，先后支撑了中国出口的强劲表现。但今年 8 月我国出口增速出现明显回落，可能意味着外需下滑的影响开始逐渐显现。9 月以来，包括摩根大通全球制造业 PMI 指数、中采 PMI 新出口订单、上海出口集装箱运价指数 SCFI 等出口多个相关指标普遍继续走弱，韩国、越南等出口经济体出口增速也显著下滑。往后看，外需走弱和出口下行的压力可能将继续显性化。

海外因素对于国内金融市场的扰动或将持续。8-9 月，美联储持续释放鹰派信号，市场对于年内美联储的加息幅度也在不断上修，美元指数快速走强。海外央行政策重心仍在抑制通胀，快速紧缩过程尚未结束。回顾历史，尽管汇率快速贬值时期可能对国内债市走势构成一定扰动，9 月市场表现也有所体现，但债市趋势表现往往还是由国内基本面决定，而汇率贬值时期通常也是国内基本面偏弱的时期，因而历史上人民币汇率贬值通常伴随国内利率下行，而非上行。这背后体现的是我国货币独立性较强，应对汇率波动的工具也相对充足。

展望后市，基本面动能不足局面尚未扭转，货币政策配合稳增长采取偏宽松基调，基本面和流动性对债市仍是支撑因素。四季度，债券收益率整体上可能延续震荡的格局。同时，收益率绝对水平处于低位，也容易放大预期边际变化带来的波动。策略上，本基金将维持适度杠杆水平，采取中性久期，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对组合配置进行优化调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1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877,521,390.69	99.16
	其中：债券	2,877,521,390.69	99.1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25,345.52	0.12
8	其他资产	20,891,115.11	0.72
9	合计	2,902,037,851.32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市值占总资产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82,833,718.39	44.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28,759,619.18	13.63
4	企业债券	170,636,021.91	7.0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078,419.18	1.25
6	中期票据	1,593,973,231.21	66.0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877,521,390.69	119.3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402	21 农发 02	1,200,000	123,975,386.30	5.14
2	2128007	21 华夏银行 01	1,000,000	103,579,643.84	4.29
3	1828002	18 农业银行二级 01	700,000	72,219,901.37	2.99
4	200303	20 进出 03	700,000	70,848,610.96	2.94
5	102102184	21 城投公路 MTN002	600,000	62,734,760.55	2.6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533.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58,891.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0,012,690.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0,891,115.11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52,887,916.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75,313,580.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0,168,012.6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58,033,484.38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0701-20220930	575,294,711.48	-	-	575,294,711.48	26.66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 9.1.2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9.1.3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5 日